

人民民主的  
捷克斯洛伐克共和國  
民族問題的解決

馬科齒著

民族出版社

書號：1·4019

**人民民主的捷克斯洛伐克共和國**

**民族問題的解決**

馬科·烏普

秋平譯

民族出版社出版

地址：北京國子監街五十四號

北京市發行出版業管理委員會音像圖書部

中央民族出版社印制

新華書店發行

一九五九年七月北京第一版

一九五九年七月北京第一次印刷

887mm×1092mm 1/32 印張 1

印數：—1,000册 定價：三元

# 人民民主的捷克斯洛伐克 共和國民族問題的解決

馬　科　尚　著  
秋　平　澤

民族出版社  
一九五五年，北京

100

100

捷克斯洛伐克共和國人民民主制度的確立，使捷克人和斯洛伐克人在兄弟般友愛互助的基礎上建立起新的關係。捷克斯洛伐克共產黨吸取蘇聯建設多民族國家的偉大經驗，始終一貫地執行着正確的民族政策，保證了捷克斯洛伐克共和國各族人民的自由、獨立和平等。民族問題的順利解決，乃是捷克斯洛伐克社會主義建設的最重要的條件之一。

\* \* \*

捷克和斯洛伐克人民為了爭取民族自由和獨立，許多世紀以來，曾為反對異族奴役者共同進行了鬥爭。在反動的奧匈君主制度時代，這兩個民族曾經一起捍衛他們國家的分立權利，但是捷克的資產階級為了自己的經濟利益，沒有聽到也不願聽到人民革命的要求，却擁護保存哈布斯堡皇室的君主制度。資產階級的政治家們認為改良主義是解決民族問題的比較好的方法。

列寧和斯大林熱烈的同情在奧匈帝國壓迫下的各族人民的民族運動。斯大林在『馬克思主義與民族問題』的著作中對捷克人和斯洛伐克人給予深切的關注，並且首先公開主張這兩個民族有自決的權利。

克利門特·哥特瓦爾德曾經說過：『因此，在捷克和斯洛伐克的民族歷史中將永遠記載下來，俄國布爾什維克思想代表者斯大林，在捷克政治家之先，第一個宣佈我國人民有擺脫哈布斯堡君主束縛的民族自由和國家獨立的權利。』

———  
◎ 『真理報』，一九四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馬克思列寧主義關於民族自決權的學說，對於在奧匈帝國壓迫下被折磨的各族人民的命運發生了巨大的影響。

捷克人民和斯洛伐克人民是在資本主義上升時期形成為民族的，雖然在他們的歷史上有過黑暗時期，但是他們仍舊保存了自己的民族特點、自己的語言、自己的文化。這一切使他們有權利和奧匈帝國在政治上完全分立，建成自己的民族國家。

捷克和斯洛伐克人民爭取民族獨立鬥爭的新的最高的階段，是同俄國偉大的十月社會主義革命勝利有密切關係的。

克利門特·哥特瓦爾德指出十月革命對於捷克和斯洛伐克人民命運的歷史意義時說道：『沒有偉大的十月社會主義革命就沒有獨立的捷克斯洛伐克。』

偉大的十月社會主義革命使當時奧匈與德國的軍事同盟遭受致命的打擊，強烈地刺激了奧匈帝國各族人民解放運動的發展，其結果就是獨立的捷克斯洛伐克的誕生。】⊕

為十月革命解放思想所鼓舞的捷克和斯洛伐克勞動人民，於一九一八年十月二十八日宣布，在奧匈帝國的廢墟上成立獨立的捷克斯洛伐克共和國。但是右翼社會民主黨領袖們的背叛行為，使工人階級喪掉掌握政權和把勞動人民從資產階級地主的壓迫下解放出來的機會，因而也就失去了把勞動人民從民族壓迫下解放出來的機會。捷克資產階級在右翼社會民主黨協助和西方帝國主義列強支持下鎮壓了勞動人民的革命運動，並在捷克斯洛伐克建立起社會壓迫和民族壓迫制度。捷克資產階級在很多年中，直至一九三九年，竊據着國家的支配地位，對斯洛伐克人民和捷克斯洛伐克境內其他被

⊕ 『爭取持久和平，爭取人民民主』，一九四八年十一月一日。

壓迫民族實行政治上、經濟上的統治和壓迫政策。

捷克資產階級的思想家馬薩里克、師捷萬尼克、貝奈斯等人是帝國主義政策的代表者和鼓吹者。馬薩里克認為捷克資產階級對非捷克民族施行暴力是完全合法的，並用所謂在資本主義制度條件下『改善』各民族道德和文化等社會靈惑和反動說教來掩飾這種暴力。馬薩里克曾持有「單一的捷克斯洛伐克民族」的有害論點，這一社會靈惑的結果，便否定了斯洛伐克人民的民族特點。捷克資產階級利用這種『理論』，來掩蓋他們對斯洛伐克人民的民族壓迫和對全體勞動人民殘酷剝削的事實。捷克和斯洛伐克的資產階級為轉移勞動人民對革命鬥爭的注意並使他們長期處於被奴役的地位，不惜挑起兄弟民族間的糾紛和互不信任，唆使他們互相對抗。

資產階級陣營本身就存在着民族矛盾。捷克資產階級每碰到他們的競爭者（斯洛伐克資產階級）對自己有所妨礙時，就企圖限制對方的經濟活動範圍。斯洛伐克一大部分資產階級投靠『格林可夫』法西斯黨，他們是反捷克和分裂運動的主要力量，這些人在希特勒佔領捷克斯洛伐克之後，就公開為佔領軍服務。

民族矛盾是便利希特勒奸細從內部瓦解共和國的活動、促使共和國削弱下去的一個主要因素。這就加速了捷克斯洛伐克民族災難的來臨。

捷克資產階級由於階級本質的限制，不可能解決民族問題。只有捷克斯洛伐克共產黨才是唯一能維護各族勞動人民利益和正確指給他們解放道路的政黨。以馬克思列寧主義先進理論武裝了自己的捷克斯洛伐克共產黨，用無產階級國際主義精神教育勞動人民羣衆，並不斷地向他們說明只有在社會解放的鬥爭中才可能獲得社會生活各方面的民族平等。捷

克斯洛伐克共產黨始終一貫地執行着正確的民族政策，認為民族問題是無產階級革命和無產階級專政總問題中的不可分割的一個組成部分。

捷克斯洛伐克工人階級在共產黨領導下，根據列寧斯大林民族政策的原則，經歷了徹底解決民族問題，建立捷克和斯洛伐克新的人民民主的國家的光榮鬥爭道路。

\*

\*

\*

捷克和斯洛伐克人民在法西斯匪徒佔領的年代中，為民族自由與獨立進行了英勇的鬥爭。根據無產階級國際主義原則鞏固了各族勞動人民的團結的共產黨，就是他們在反法西斯主義的共同鬥爭中的領導者和組織者。

斯洛伐克人民和捷克人民共同進行了忘我的英勇鬥爭，共同捍衛了自己的民族國家。在這一鬥爭的進程中，斯洛伐克人民相信只有在與捷克人民以及其他一切和希特勒佔領軍作戰的各族人民兄弟般的合作中，才能獲得真正的獨立和民族自由發展的權利。

一九三九年十一月，當希特勒匪隊在布拉格特別殘酷肆虐的時候，斯洛伐克共產黨散發了「斯洛伐克同胞們，給予捷克人民兄弟般的援助吧！」的傳單。傳單裏面說道：

『斯洛伐克全體勞動人民對於這種比中世紀還要殘暴的野蠻行為深切憤慨。幾百年來，斯洛伐克人民在遭受民族壓迫中經常得到遭受同樣深重壓迫的捷克人民忠實的兄弟般援助。現在，當我們兩個民族處在同一敵人的壓迫下時，斯洛伐克人民謹向兄弟民族的受害者致敬，誓約對共同的敵人進行共同的鬥爭。』④

④ 『斯洛伐克地下共產黨與斯洛伐克人民起義』，載《斯拉夫書籍》，第一一頁。

蘇聯軍隊到達斯洛伐克境內，有力地推動和增強了民族解放運動。當時發展成爲武裝起義的游擊運動普及到斯洛伐克全境，並且擴大到希特勒侵略軍所佔領的其他地區。一九四四年至一九四五一年，民族解放運動呈現出特別積極的性質。在鬥爭過程中，捷克斯洛伐克共產黨在捷克人民和斯洛伐克人民間的相互關係上奠定了真正民主的基礎。共產黨的政策表達了這兩個民族在統一的國家內根據民主原則共同建立生活的願望。由捷克斯洛伐克共產黨所首倡並直接參加而成立的作爲斯洛伐克境內武裝鬥爭領導機關的民族議會，曾經考慮到這一點，在一九四三年九月通過了一篇宣言，對捷克人和斯洛伐克人在統一的新捷克斯洛伐克共和國內實行兄弟般合作的必要性，以及共和國的內政和外交政策方針，都作了原則性的聲明。宣言指出，將來捷克斯洛伐克共和國在外交政策方面，將依靠保衛弱小民族自由生活與全面發展的蘇聯。

宣言中同時還談到戰後捷克斯洛伐克在政治上和經濟上加以根本改造的必要；談到爲實現捷克人和斯洛伐克人在社會生活和國家生活各方面完全平等所需的決定性的先決條件。宣言着重指出，捷克斯洛伐克戰後建設事業必須貫徹符合於捷克民族和斯洛伐克民族利益的真正的民主精神。所有這些改革必須在未來的新憲法裏規定下來。

斯洛伐克資產階級民族主義者古薩克、諾沃麥茨基、克利門蒂斯等人和斯蘭斯基一起企圖破壞宣言上各項要求的實現。這些捷克人民和斯洛伐克人民的叛徒鑽進了捷克斯洛伐克共產黨中央委員會和斯洛伐克民族議會，並且在那個時

---

⊕ 參閱『斯洛伐克地下共產黨與斯洛伐克人民起義』，第二五——二六頁。

候，就已經幫助捷克斯洛伐克流亡資產階級的當權派進行破壞兩個民族團結的反革命活動，煽起這兩個民族互相間猜忌的情緒，為資本主義以後在捷克斯洛伐克復辟創造條件。

但是捷克和斯洛伐克人民的叛徒的陰謀並未得逞。兩個民族愈益團結了，而且加強了反法西斯主義的鬥爭。共產黨人在西羅基、巴契列克、斯維爾馬（為叛徒斯蘭斯基陷害而犧牲）領導下，以剛毅、勇敢和英雄主義的精神鼓舞了捷克人民和斯洛伐克人民的共同鬥爭，鞏固了他們的團結。

一九四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留居在蘇聯的斯洛伐克和捷克軍人成立了第一步兵師，在他們的會議上通過了一個歷史性的文件。文件中說，今後斯洛伐克人和捷克人要以兩個平等的民族並肩作戰而出現。

斯洛伐克民族議會的宣言和第一步兵師軍人們所通過的文件，是對流亡在倫敦的捷克斯洛伐克的所謂『民主』集團所散播的謠言的最好回答。這些謠言的內容，可以歸結成這樣，就是如果給斯洛伐克人民以民族獨立主權，似乎就會削弱捷克斯洛伐克的解放運動。

捷克斯洛伐克流亡政府的政客們仍舊站在陳腐的『單一的捷克斯洛伐克民族』概念的立場上。他們不容許有這樣的思想，就是承認斯洛伐克民族特點、民族文化和語言的思想；認為捷克斯洛伐克應當恢復慕尼黑協定以前的共和國秩序，讓捷克資產階級重新佔據統治地位，繼續對斯洛伐克人民施行壓迫政策。這就正與馬薩里克所持的『單一的捷克斯洛伐克民族』的論點相符合，斯洛伐克人民應如在慕尼黑協定以前的共和國時期一樣，仍處於無權的地位。

如果說捷克資產階級在捷克斯洛伐克戰後國內建設問題方面，企圖恢復慕尼黑協定以前的資本主義制度，那末，他

們在外交政策方面，則完全投靠西方帝國主義國家，企圖在將來使捷克斯洛伐克和蘇聯隔絕。

貝奈斯曾經是這樣一個計劃的首倡者。早在一九四二年一月，他就鼓吹要在戰後改組了的歐洲建立兩個聯盟：一個是波蘭捷克斯洛伐克聯盟，據他說，奧地利和匈牙利也可以參加這個聯盟；另一個是巴爾幹聯盟，由羅馬尼亞和保加利亞組成。這一切都是在必須「鞏固全歐以防止德國重新侵略」的藉口下計劃出來的。根據貝奈斯的觀點，這兩個聯盟都應當投靠盎格魯·撒克遜國家。

貝奈斯的計劃如果實現了，那就意味着捷克斯洛伐克要喪失主權及其民族國家的生存。這樣，不論捷克人民或斯洛伐克人民都將因沒有獨立的地位，而陷於依賴西方帝國主義國家的境地，這完全違背了這兩個民族的利益。因此，捷克和斯洛伐克兩民族以憤怒的心情反對這個計劃。

民族解放運動的壯大與蓬勃高漲，配合着蘇聯軍隊對希特勒佔領軍的打擊，粉碎了捷克資產階級及其政客們謀使捷克斯洛伐克從屬於西方國家的計劃。在爭取捷克斯洛伐克的解放，爭取以一九四三年十二月十二日的捷蘇條約為基礎的戰後民主建設的鬥爭過程中，捷克斯洛伐克共和國明確地規定了符合於勞動人民羣衆切身利益的政策。這個政策旨在鞏固捷克和斯洛伐克兩個兄弟民族的友誼。捷克斯洛伐克共產黨明白地指出，捷克和斯洛伐克人民要實現民族獨立權利，要在戰後的捷克斯洛伐克共和國實現社會生活和國家生活各方面的平等，只有在蘇聯各族人民直接的、無私的、兄弟般的援助下才有可能，這就是捷克斯洛伐克共產黨的路線。

共產黨的路線受到捷克斯洛伐克境內各族勞動人民的普遍擁護，認為這一路線正確地給他們指出了民族解放的道路。

捷克斯洛伐克共產黨要求捷克和斯洛伐克兩個兄弟民族享有平等，要求他們在統一的國家內友好合作。這些要求清楚地表現了共產黨奉行正確的民族政策的一貫性。共產黨和工人階級爭取捷克和斯洛伐克兩個民族平等的鬥爭，爭取承認斯洛伐克民族特點的鬥爭，以及以後在捷克人民和斯洛伐克人民聯合成爲新的人民民主共和國的基礎上徹底實現這些真正民主原則的決心，保證了這兩個民族在反法西斯主義戰爭年代中的緊密的、兄弟般的合作，保證了在人民民主共和國條件下共同解決政治的和經濟的任務。

\*

\*

\*

捷克人民和斯洛伐克人民的民族解放鬥爭，在一九四四年斯洛伐克起義和以後布拉格的武裝起義中達到了最高峰，進而發展爲人民民主革命。一九四五年五月九日，蘇聯軍隊把捷克斯洛伐克從希特勒佔領軍手中解放出來，這就保證了人民民主革命的成功。

人民民主革命在第一階段上帶有反封建、反帝國主義的革命性質，在革命過程中產生了人民民主的革命政權機關，這是以工人階級爲領導的工農專政。在第一階段上的反法西斯侵略者、爭取民族自由與獨立的民族解放鬥爭，是與反對當地法西斯分子、反對地主、反對和希特勒佔領軍合作的大資產階級、反對前奧匈帝國留給捷克斯洛伐克的封建餘孽的整個民主鬥爭結合在一起的。

一九四五年至一九四八年期間，捷克工人階級在共產黨領導下，爲把人民民主革命進行到底，爲把革命轉入社會主義革命，同資產階級進行了劇烈的鬥爭。這一鬥爭至一九四八年二月以解除資產階級政權和建立工人階級專政而告結束。這就使捷克斯洛伐克人民民主運動進入了第二階段，即進入

社會主義革命階段。

科息斯綱領表明了共產黨在革命的第一階段和轉變到社會主義革命過程中所執行的政治路線。這個綱領是由共產黨擬定的，並於一九四五年四月四日，由捷克和斯洛伐克民族陣線戰後第一個政府在科息斯市（斯洛伐克境內）的政府會議上把它作為政府綱領加以通過。

科息斯綱領規定，在新捷克斯洛伐克共和國內，無論在社會、政治生活方面或在經濟方面均須進行深入的民主改革。而且這個綱領已經提出了超出人民民主革命範圍的要求。

在民族政策方面，科息斯綱領規定把新的捷克斯洛伐克建設成為捷克和斯洛伐克兩個民族享有平等的民主國家。依照居民的願望解決外喀爾巴阡烏克蘭問題，並解決捷克斯洛伐克境內從前充當希特勒第五縱隊的德國人的問題。綱領指出，新捷克斯洛伐克應特別鞏固與蘇聯的友誼。

這些要求，在人民民主革命的第一階段和發展為社會主義革命的過程中，已經部分地實現了。在這個時期，捷克斯洛伐克共產黨和工人階級傾注全力來建立捷克和斯洛伐克兩個民族之間的正確關係，並為他們在統一的人民民主國家之內的緊密合作和兄弟般的友誼創造條件。

共產黨和工人階級在爭取實現科息斯綱領各項要求的鬥爭過程中，遭到了資產階級，即那些由資產階級所組成的當時參加捷克和斯洛伐克民族陣線的政黨的猛烈反抗，也遭到了資產階級民族主義和沙文主義分子的猛烈反抗。但是在列寧斯大林民族問題學說指導下的捷克斯洛伐克共產黨人仍舊堅決地執行了他們的政治路線。首先保證了外喀爾巴阡烏克蘭問題的徹底解決。為了重申歷史上的正義，為了加強各民族間兄弟般的友誼和鞏固人民民主制度，給予外喀爾巴阡烏克

蘭人實現他們多年願望的機會。

一九四五年六月二十九日，蘇聯政府與捷克斯洛伐克共和國政府就外喀爾巴阡烏克蘭重新併入自己的祖國——布羅埃烏克蘭——的問題達成了協議。

同時，根據波茨坦會議的決議，將捷克斯洛伐克境內的從前和希特勒分子積極合作的德國人移往德國。捷克斯洛伐克邊境各區德國人居住的地方，由捷克人和斯洛伐克人遷入居住。

人民政權的各種措施，促進了捷克人和斯洛伐克人之間正確關係的建立，加強了他們在統一的人民民主國家之內的合作和兄弟般的友誼。

在建立捷克人民和斯洛伐克人民新國家的基礎上奠定了兩個民族平等的原則。這個原則意味着從理論上和實踐上消滅了使兩個民族的合作事業遭受損害的「單一的捷克斯洛伐克民族」這一謬論，承認斯洛伐克人民的民族特點以及他們的文化和語言。科息斯綱領宣佈這兩個民族平等的原則，並着重指出這個原則是捷克斯洛伐克共和國中央政權機關和行政機關組織上和工作上最重要的原則之一。綱領上說，在人民民主的捷克斯洛伐克一切國家機關的新機構中，必須把表現捷克人和斯洛伐克人平等原則和直接參加全國政治生活的民族成分加以全面考慮。

根據科息斯綱領，這就是說，在「統一的各種國家機關和各種組織中，以及全國性的各種經濟機關中，須保證斯洛伐克人民有按比例的代表名額……」<sup>3</sup>。科息斯綱領的這一要求，在捷克斯洛伐克共和國一切國家機關的組織與工作中

3 「捷克人民和斯洛伐克人民民族陣線新捷克斯洛伐克政府綱領」，捷文，一九四五年，第一八頁。

已經徹底做到了。

一九四八年二月以前參加民族陣線的資產階級各政黨的反動分子，企圖歪曲科息斯網領的這一要求。一九四六年四月上旬，在臨時國民議會討論國民制憲會議代表選舉法草案時，反動分子竟提議減少斯洛伐克人的代表名額。反動派提出這一議案企圖破壞捷克人民和斯洛伐克人民平等的原則，妄圖阻撓實現科息斯網領關於捷克人民和斯洛伐克人民在國民議會上有按比例的代表名額的要求。他們妄想在兩民族之間造成互相猜忌的氣氛，從而削弱這個人民民主國家的團結。

共產黨揭露了這種資產階級的民族主義政策，並且徹底實現了科息斯網領的要求。斯洛伐克人在一九四六年選舉的國民議會中有六十九名議員，在一九四八年選舉的國民議會中有七十一名議員（兩次代表總數都是三百名）。民族平等的原則在斯洛伐克民族代表的名額上體現出來了。

這個原則的實現，其目的在於建立和發展捷克人民和斯洛伐克人民新的國家制度。隨著人民民主革命轉變為社會主義革命和建立工人階級專政，捷克斯洛伐克共產黨的努力就轉向引導兩個民族的勞動人民來參加社會主義建設，來逐步改變斯洛伐克民族過去經濟上和文化上的落後狀況，來進一步加強這兩個民族在統一的民主國家之內的團結合作。

斯洛伐克人民首次獲得了與捷克人民享有同等權利的真正機會，並代表本民族利益在中央機關中參與解決全國性的問題。同時，捷克斯洛伐克共產黨和工人階級根據科息斯網領，堅決要求民族陣線政府承認斯洛伐克人民有權成立反映斯洛伐克人民民族特點的本民族機關。一九四五年四月五日，哥特瓦爾德為表明共產黨的立場在斯洛伐克民族議會會議上曾宣布：『……我們從承認斯洛伐克人民是一個具有民族特點

的民族這一點出發，政府自始就在捷克人民和斯洛伐克人民的關係上盡力實行「雙方平等」的原則，從而在兩民族之間實現了真正的兄弟般的友誼……。以鄉民族議會和州民族議會為基礎的斯洛伐克民族議會（即中央政府——著者）不僅將被認為是具有特點的斯洛伐克民族的法定的代表，而且將被認為是斯洛伐克境內立法的、政府的和行政的國家政權執行機關……」①。

捷克斯洛伐克共和國政府和斯洛伐克民族機關的相互關係，最初是根據科恩斯綱領所制定的全國性的法令而規定的。按照綱領的要求，這些法令旨在建立和鞏固以兩個民族團結和平等為基礎的捷克人民和斯洛伐克人民的人民民主國家。

當斯洛伐克領土從希特勒佔領軍手中解放出來的時候，斯洛伐克民族議會就由武裝鬥爭的機構，轉變為斯洛伐克區域行使立法權的機關。

一九四五年四月七日，斯洛伐克民族議會主席團頒布關於成立斯洛伐克境內行政機關——行政委員會的決議。斯洛伐克民族議會授予該行政委員會管理國家的職權並任命十二名全權委員領導有關部門。

一九四五年六月二日，捷克斯洛伐克政府同斯洛伐克民族議會主席團達成了一項協議，規定了保障捷克人民和斯洛伐克人民國家統一的基本原則。根據這一協議，所有涉及斯洛伐克區域的政治、經濟、文化和民族性質的問題概由斯洛伐克民族機關處理，但是有關國防、外交和對外貿易等問題則除外，因為這些均有全國性的意義，所以劃歸中央政府管轄。

這樣劃分權限的辦法，絲毫沒有侵害斯洛伐克人民的民族利益。相反，斯洛伐克人民有了一個能夠實現表達兩個民

① 參閱「真理報」，一九四五年四月九日。

族意志和主權，並與捷克人民在平等的基礎上保護斯洛伐克人民利益的最高全國國民（立法）議會機關。不但如此，協議規定將國防、外交和對外貿易等問題交由全國性的機關管轄，斯洛伐克人民就可以看到自己的民族在人民民主制度基礎上生存在統一的國家內的自由發展的保證。

一九四六年六月二十七日，斯洛伐克民族議會主席團和捷克斯洛伐克共和國政府間的協議，在鞏固自己的人民民主國家的道路上更向前邁進了一步。這項協議是在斯洛伐克境內階級鬥爭非常激烈的條件下擬定的。

斯洛伐克境內鬥爭之所以激烈是由於這一情況所引起的：就是希特勒匪幫佔領期間在這裏所實行的法西斯制度在政治生活上留下了很明顯的痕跡，成為法西斯分子復活的基礎。當時掩護斯洛伐克境內所有法西斯分子和反動派的合法中心就是斯洛伐克『民主黨』。該黨不但聯合他們，而且積極協助他們進行旨在反對捷克人民和斯洛伐克人民的團結、反對人民民主制度的破壞活動。反動分子秘密勾結的線索伸展到了國外，他們指望在自己的叛亂中得到帝國主義各國的援助。斯洛伐克資產階級民族主義者力圖破壞人民民主制度的原則和把共和國拉回到資本主義制度去，煽起民族糾紛，並且斯洛伐克民族分裂主義者和捷克沙文主義者也協同動作起來了。這毫不足為奇，因為他們的目的原是一個，即分裂捷克斯洛伐克，並將這兩個民族置於帝國主義奴役之下。

捷克人民和斯洛伐克人民在以共產黨為首的工人階級領導下，堅決地制止了敵人的陰謀。一九四六年六月二十七日的新協議鮮明地表現了兩個民族的團結一致。這兩個民族始終忠於無產階級國際主義的原則，循着加強友誼和親密合作的途徑前進。為了全國的利益，進一步發展國民經濟和鞏固